

湖北省教育厅文件

鄂教职成〔2019〕3号

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19 年全省 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教育局、社区教育指导中心：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办好继续教育，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大力提高国民素质”的新要求，加快构建湖北全民终身教育体系，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2019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湖北实际，拟开展湖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以下简称活动周）活动。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主题和时间

（一）主题：推动全民终身学习，加快建设学习强省。

（二）时间：2019 年湖北省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总开幕式，定于 11 月 13 日在武汉举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各市州活动周

举办时间请结合当地实际，在全省总开幕式之后自行安排。

二、活动内容

（一）广泛开展全民学习活动

面向广大城乡社区居民，开展讲座、培训、观摩、座谈等多种形式的学习宣传活动，组织社区居民参加学习活动。鼓励图书馆、科技馆、文化馆、博物馆和体育场馆等公共场馆开展“学习开放日”、“主题活动日”、“专题讲座”等活动，提供学习服务，组织社区居民参加文化艺术或学习体验活动。鼓励农村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农家书屋、农技推广站等机构，面向农村社区群众开展宣讲、咨询和培训服务，组织农村村民参加学习培训活动。

（二）积极推进全民阅读活动

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社会组织，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科学技术等为内容，通过开展好书推荐、好书诵读、数字化阅读、书友会、书香之家等学习活动，组织居民多读一本书，推动全民阅读。

（三）开展终身教育品牌展示活动

组织开展“百姓学习之星”和“终身学习品牌项目”展示活动。各级社区教育指导中心要认真发掘全民终身学习的励志故事和典型人物，宣传展示全省大力发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职业教育、学习型城市建设等各类学习型组织建设、优质资源开放共享等方面的优秀工作案例和发展成果。

（四）引导教育资源开放共享

广泛动员有条件的普通高校、职业院校、广播电视大学、社区学院、老年大学和其他社会教育机构发挥办学场地、设备设施、教学资源、师资优势，就近面向城乡社区居民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参与社区老年教育，开放数字化资源及服务。

各级各类教育机构要根据有关要求，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普法教育、公民素养、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人文艺术、农村实用技术、创业再就业、职业技能提升、健康养生、运动健身、早期教育、安全教育、环境保护、乡村振兴等内容，组织相关专家，面向社区居民举办社区教育大讲堂。湖北社区教育网将与中国社区教育网链接，参与举办“教育资源进社区网上博览会”和开设网上“社区教育大讲堂”。

三、组织工作

本次全省活动周由省教育厅主办，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湖北广播电视大学）承办，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成立活动周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在省教育厅的领导下统筹协调活动周具体实施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

各市州要认真组织实施本区域“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活动，结合本地实际，按照《通知》要求，精心制订活动周计划及实施方案，面向城乡社区居民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学习活动。要广泛宣传发动，多方吸纳参与单位，指导下属区县开展活动周活动，力争区域全覆盖，扩大影响力。要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有关要求，做到廉洁高效办活动，使活动周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各地要围绕“走进终身学习活动周”、“走进社区教育”、“走进老年大学”、“走进继续教育”等系列主题，做好宣传报道工作，创新宣传方式。省教育厅将在湖北社区教育网

(<http://www.hbsqjy.cn/>)设置活动周主页和专栏,与各主流媒体联动,报道全省活动周开展情况。各地要充分借助媒体广泛宣传、营造氛围,鼓励更多单位和民众参与活动周和学习活动,努力扩大活动周的影响力。要弘扬宣传终身学习的理念,推动全民终身学习,引导更多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积极参与和支持学习型社会建设。

(三) 打造特色,认真总结

请各市州教育局在开展活动周之前,将本地活动周实施方案(加盖公章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活动周工作结束后,将工作总结和2个典型活动案例(文字、视频、图片)报送至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材料要结合地方特色,介绍举办活动的基本情况、活动规模、活动亮点、活动效果。

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联系人:刘长军

联系电话:027-87328019

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办公室联系人:范正薇、张涵丹

联系电话:027-87588886、027-87788900

邮箱:hbsqjyzx@126.com

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26号 邮编:430074



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10月17日印发

主动公开

共印50份